

证券代码：837388 证券简称：虹瑞智能 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## 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将公司自2022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2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自办发行）》的议案。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公司董监高及核心人员，发行价格为5.36元/股，共计发行1,958,972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10,500,089.92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，仅用于支付货款，不用于其他用途。

2022年2月22日，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并通过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议案。

2022年3月9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对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【2022】534号）。

截止2022年4月1日，公司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共计10,500,089.92元，缴存银行为：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营业部，账号：219223151995600003，并经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定向发行进行了验资，并出具了亚会验字【2022】第01530001号验资报告。

#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

公司于2022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第四次会议、第三次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，于2022年2月22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账户并签订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》的议案。2022年3月28日，公司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账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督。

针对本次定向发行，公司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，并设立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；该账户作为认购账户，仅用于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于其他用途。

该账户基本信息如下：

户名：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219223151995600003

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截至2022年4月1日，认购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部缴存于该账户。

公司严格按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，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。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，也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### 三、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，仅用于支付货款，不用于其他用途。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3,646,541.84元。具体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10,500,089.92
加：（1）存款利息	22,295.27
合计	10,522,385.19
二、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6,875,843.35
其中：（1）支付货款	6,875,606.82

(2) 支付货款手续费	236.53
三、募集资金余额	3,646,541.84

#### 四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止2022年6月30日，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。

#### 五、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募集资金

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做到了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#### 六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结论性意见

2022年上半年度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并能够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2日